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黑色冶金行业标准



氧化钼块化学分析方法

YB/T 5040—93

硫酸钡重量法测定硫

Chemical analysis of lump molybdenum oxide

The determination of sulfur by the
gravimetric method of barium sulfate

本标准遵守 GB 1467—78《冶金产品化学分析方法标准的总则及一般规定》。

本标准适用于氧化钼块中硫量的测定，氧化钼粉亦可参照使用。测定范围：0.200~1.00%。

1 方法提要

试样以饱和氯酸钾-硝酸溶解，用盐酸赶除硝酸根和氯酸根，过滤后，残渣先以氢氟酸处理，再用无水碳酸钠熔融，浸取熔块，以盐酸酸化，过滤于主液中。试液以柠檬酸掩蔽铁、锡、锑等，用过氧化氢络合钼，在0.12N盐酸溶液中，加氯化钡使硫酸根与钡离子生成硫酸钡沉淀，过滤，灼烧，称重。

2 试剂

- 2.1 无水碳酸钠：优级纯。
- 2.2 硝酸：比重1.42。
- 2.3 氢氟酸：比重1.12。
- 2.4 盐酸：比重1.19。
- 2.5 盐酸：1+1。
- 2.6 饱和氯酸钾-硝酸（2.2）。
- 2.7 氢氧化铵：比重0.90。
- 2.8 氢氧化铵：1+1。
- 2.9 过氧化氢：比重1.10。

- 2.10 柠檬酸溶液：50g柠檬酸溶解于100ml水中。
- 2.11 氯化钡溶液：10g氯化钡溶解于100ml水中。
- 2.12 盐酸洗涤液：取5ml盐酸（2.4），加985ml水、10ml氯化钡溶液（2.11），摇匀。
- 2.13 硝酸银溶液：1g硝酸银溶解于100ml水中。
- 2.14 甲基橙溶液：1g甲基橙溶解于100ml水中。

3 试样

- 3.1 试样需通过160目/英寸筛。
- 3.2 试样需在105±2℃烘至恒重。

4 分析步骤

- 4.1 称取1.0000g试样（随同试样做试剂空白），置于300ml锥形瓶中，加20ml饱和氯酸钾-硝酸（2.6），低温加热溶解，溶解毕，溶液蒸至5ml左右，继续加入10ml饱和氯酸钾-硝酸（2.6），蒸干，加入10ml盐酸（2.4），蒸干，继续分别二次加入5ml盐酸（2.4），蒸干，加10ml盐酸（2.5）、约



40ml 水，微热溶解盐类，以中速双层滤纸过滤，用盐酸洗涤液（2.12）洗净锥形瓶，并洗涤残渣 5 或 6 次，保留滤液为主液。

4.2 将残渣连同滤纸移入铂皿中，烘干，灰化，在 700~750℃ 高温炉中灼烧 10~15min，取出冷却后，加 3ml 硝酸（2.2）、5ml 氢氟酸（2.3），加热蒸干，除硅后，再在 700~750℃ 高温炉中灼烧 10~15min，取出，冷却后，加 3g 无水碳酸钠（2.1），在 1000℃ 高温炉中熔融 5 min，取出冷却后，置于 300ml 烧杯中，用 50ml 水浸出熔块，洗净铂皿，加 10ml 盐酸（2.4），熔块溶解后，过滤于主液中。

4.3 在溶液中加 3 ml 过氧化氢（2.9），煮沸，待出现大气泡后，取下，稍冷，加 15ml 柠檬酸溶液（2.10）、2~3 滴甲基橙溶液（2.14），先以氢氧化铵（2.7）调节，然后再以氢氧化铵（2.8）调节至黄绿色，再以盐酸（2.5）中和至橙黄色，并过量 6ml，保持体积约 300ml。

4.4 加热微沸 2~3 min，在沸腾状态下逐滴加入 10ml 氯化钡溶液（2.11），煮沸 2 min，保温 30min，静止 4 h 以上。

4.5 以双层中速滤纸过滤，用盐酸洗涤液（2.12）洗净烧杯，并洗沉淀 5 或 6 次，继续以热水洗至无氯离子 [用硝酸银溶液（2.13）检查]。

4.6 将沉淀连同滤纸移入已恒重的铂坩埚中，烘干，灰化，在 800~850℃ 高温炉中灼烧 20~30min，取出，置于干燥器中，冷却至室温，称重，反复灼烧，直至恒重。

注：灰化滤纸时，温度不宜过高，更不宜着火，以免发生机械损失。

5 分析结果的计算

按下式计算硫的百分含量：

$$S (\%) = \frac{[(m_1 - m_2) - (m_3 - m_4)]}{m} \times 0.1373 \times 100$$

式中：
 m_1 ——硫酸钡和铂坩埚重量，g；

m_2 ——盛硫酸钡的铂坩埚重量，g；

m_3 ——试剂空白和铂坩埚重量，g；

m_4 ——盛试剂空白的铂坩埚重量，g；

m ——称样量，g；

0.1373——硫酸钡换算成硫的系数。

6 允许差

实验室之间分析结果的差值不能超过下表所示值，室内允许差应小于表中所列值。

| 含硫量 | 允差 %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0.200~0.500 | 0.040 |
| >0.500~1.00 | 0.060 |

附加说明：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冶金工业部提出。

本标准由上海铁合金厂负责起草。

本标准由吉林铁合金厂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蒋心芬。